#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104 年度第 1 次「犯罪防治研究發展諮詢會」會議紀錄

壹、 時間:104年7月1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

貳、 地點:法務部司法官學院二樓電腦教室

參、 主席:蔡清祥院長

紀錄:楊雅芳

肆、 出席人員:(詳如簽到單)

# 伍、 主席致詞:

司法官學院從 102 年 07 月 01 日改制,成立犯罪防治研究中心正式編制以來,無時無刻不在思考,如何運用精簡的人力與經費,協助法務部,擔任國家刑事政策智庫角色,並建立與學術界合作的橋樑。今天剛好是改制滿二年,在這段時間內,我們透過建置「犯罪防治研究資料庫」網路平台,廣邀學者撰寫刑事政策與犯罪研究專論,編著專書,辦理委託研究案,以及辦理發展諮詢會議、學術研討或發表會、傑出論文評審表揚、交流研習、發行專刊等多元多樣型式,讓學術界與實務界形成策略聯盟,以促進國內外犯罪問題防治與研究交流,而這些工作,都必須仰賴大家的鼎力支持,所以,本人特別利用這次機會,向各位先進再次表示個人最誠摯的謝意。

今天的議程,除了由犯研中心針對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,以及這半年來的工作情形,提出工作報告外,特別邀請法務部統計處蘇處長與國立中正大學許教授進行專題報告;蘇處長報告的題目「法務部統計資料的建置與革新」,在於介紹法務部經過多年努力,剛建置完成,非常具有系統與科學性的刑事資料統計網站,不論是進行研究或指導學生,都非常好用。許教授報告的題目「大數據發展趨勢以及在犯罪防治領域之應用。」是本學院為順應政府推動大數據(Big data) 政策發展,開

啟犯罪防治研究新聲,特別邀請許教授發表的專論,這也是國內犯罪學界,首見以大數據發展趨勢為基調,探討刑事政策與犯罪學發展,具有開創性意義的研究論著,其精采可期。

今天除了本人是新任委員兼召集人外,另外特別介紹二位新任委員, 分別是法務部檢察司林邦樑司長,以及法務部法醫研究所涂達人所長, 歡迎並感謝您的參與。

# 陸、 業務單位報告

- 一、 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(附件1、2)。
- 二、 業務發展工作報告 (附件3)。

# 柒、 專題報告

- 一、 法務部統計處蘇媛瓊處長:法務部統計資料的建置與革新(附件4)。
- 二、 國立中正大學許華孚教授:大數據發展趨勢以及在犯罪防治領域之 應用(附件5)。

#### 三、 問題回應:

- (一) 蔡德輝委員:國內中正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與銘傳大學等校院之犯罪防治相關學系,未來都應加強學生的大數據教育,以培養有能力回應將來犯罪防治問題之人才;大數據的運用,不只是事後的偵防,事前的犯罪預防工作,尤顯重要;觀察最近幾項社會集體暴力事件,都是用 APP 智慧系統糾結群眾,警方對攔截犯罪資訊,預防犯罪事件發生於未然,在大數據發展上,也是一項非常重要的工作。
- (二)許華孚教授:跨領域合作是將來社會發展的大趨勢,本校 將來會以辦理工作坊等多元型式,加強專業溝通與資源連 結;警政犯罪偵防系統的研發,確能提昇犯罪防治功能, 唯水能載舟亦能覆舟,大數據的發展,必須注意排除其負 面效應。
- (三)主席:發展大數據,並運用在犯罪防治工作,甚具意義,

如許教授未來有相關規劃,學院亦樂於共襄盛舉。

## 捌、 討論事項

提案一:本學院犯研中心「刑事政策與犯罪研究論文集」及「犯罪狀況 及其分析」二項出版品之編印尺寸,是否有重新調整之必要, 提請討論。

## 說 明:

- 一、 經查,坊間出版品之編印,約有三種固定規格,即 26\*19cm、 23\*17cm 與 21\*15cm,目前,本學院犯研中心二項出版品,「刑 事政策與犯罪研究論文集」採第一種規格,「犯罪狀況及其分析」 採第三種規格之編印尺寸出版。
- 二、 邇來有讀者反應,「刑事政策與犯罪研究論文集」之編印尺寸過大,不易攜帶保存;「犯罪狀況及其分析」之編印尺寸太小,相關圖表數據,有閱讀上的困難,建議重新調整。
- 三、復查:本學院「司法新聲」、法務部「反毒報告書」、「統計年報」與刑事警察局「刑案統計」均採第一種規格出版;國立臺北大學「犯罪與刑事司法研究」採第三種規格出版,坊間書籍多採第三種規格出版,部分書籍亦有採取第二種規格出版者。
- 辦 法:104年「刑事政策與犯罪研究論文集」(18)及105年擬辦理委 託研究之「犯罪狀況及其分析」,及爾後本二項出版品,即依決 議之編印規格規劃出版。

決 議:維持目前印製模式。

提案二:於本學院「犯罪防治研究資料庫」建立「徵稿專區」,擴大對 外徵稿,提請討論。

#### 說 明:

一、為豐富刑事政策研究量能,讓社會各領域對刑事政策發展議題, 學有專精的學者專家,都能主動提供專論,以深化及廣化犯罪 防治研究平台,本學院刻正規劃於「犯罪防治研究資料庫」建 立「徵稿專區」,擴大對外徵稿。

- 二、 經參照本學院「刑事政策與犯罪研究論文集」及「犯罪防治研究資料庫」分類體例,依「刑事政策」、「重大犯罪防治」、「司法人權」、「婦幼保護」與「司法科技發展」等五大議題,蒐集整理共計61篇建議研究主題(附件6)。
- 三、 為更加貼近當前國家刑事政策發展之需要,如有其他必要之研 究主題,亦請惠予提供,以利配合執行。
- 辦法:依本會決議整理相關研究主題,並於下次會議前完成「徵稿專區」之建置,俾擴大犯罪防治之研究參與。

# 決 議:

- 一、 照案通過。
- 二、 附帶決議:
  - 1. 論文徵稿應建立審查機制,以確保研究品質。
  - 為期慎重,確保研究效益,相關研究主題,應再函送法務 部各業務主管部門審視後,再行對外公布。
- 提案三:請法務部調查局(國際事務處)協助蒐集世界各先進國家建立 犯罪防治研究機構之相關作法,作為推動我國犯罪防治研究制 度之長期規劃參考,提請討論。

#### 說 明:

- 一、 隨著社會的進步,各類犯罪之犯罪問題與犯案手法亦推陳出新, 影響民眾生活至鉅,雖然國內迭有應成立國家級犯罪研究機構, 以做為政府刑事政策智庫之議。但礙於國家人力與財政限制, 我國直到 102 年 7 月 1 日配合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改制,始成立 犯罪防治研究中心,此舉,雖已突破以往僅能以「任務編組」 方式,進行犯罪問題研究,然其組織層級(隸屬法務部下屬機 關)與人力(編制中心主任與組員各 1 人),均有不足。認有深 入瞭解,取法世界各國之犯罪研究機構成立實況,以作為長期 規劃推動我國犯罪防治研究制度之參考。
- 二、 法務部調查局國際事務處,在世界重要各國,均有駐外館處及

人員之派遣,與外國執法相關機構及其派駐我國人員,有著直接與暢通之協調聯繫管道,允宜敦請協助蒐集相關資訊。

辦法:函請法務部調查局,依表列事項(表1),透過其駐外館處人員 瞭解該國之犯罪防治研究機構建置情形,以憑參考。

表1:世界各先	進國家建立犯罪防	治研究機構之	相關作法一覽表

國家別	組織編制	業務職掌	組織人力	經費運用	營運狀況	未來願景

註1:犯罪防治研究機構:係指負責社會犯罪問題與情勢之調查、分析及刑事政策之研究、評估、諮詢及建議機構。

註 2:組織編制:其推動成立國家級犯罪研究機構之歷程,例如:何時為何成立,其在整體政府組織中的層級與隸屬關係。

註3:業務職掌:組織內部編制與負責職務。

註 4:組織人力:機構人力多寡、學術背景、職責分工、薪資待遇。

註5:經費運用:預算經費來源、每年額度與使用狀況。

註 6:營運狀況:重要工作績效,以及其與犯罪防治相關之外部機構之互動關係,例如:如何分工與合作,讓研究形成政策?經常合作機構有那些, 合作方式是什麼?有無具體的工作或合作實效與實例?

註7:未來願景:目前規模及工作狀況,有無遇到什麼瓶頸,將來有無再精進計劃。

## 決 議:

- 一、照案通過。
- 二、 附帶決議:
  - (一)請法務部保護司一併提供先前的研究報告及相關資料。
  - (二)優先針對澳大利亞 AIC、韓國 KIC,以及美國、中國大陸等設有國家級犯罪防治研究機關之國家蒐集資料。
  - (三) 請各諮詢委員隨時提供、補充相關資料。

# 玖、 主席結論

本次會議決議事項,請犯研中心照案執行,並將辦理情形於下次會議中提報。謝謝大家的參與。

# 壹拾、 散會